

馬偕醫學大學 115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 第二梯次遞補公告

- 一、依據本校 115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簡章及正取生報到結果辦理。
- 二、第一梯次遞補名單如下：

系所	准考證號碼	姓名
高齡福祉科技研究所碩士班	11525600013	劉○嬌

- 三、說明：獲遞補之備取生應於 **115 年 04 月 22 日(星期三)** 前，依據下列方式二擇一辦理報到：

- (一)親自報到：將下列文件備齊後於本校上班時間(周一至周五 08:00-17:00)親自繳交至教務處招生組。
- (二)通訊報到：將下列文件備齊後以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至：252 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 46 號馬偕醫學大學教務處招生組，信封格式無規定，但請於信封封面標註「115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報到文件」。

※檢附資料：

1. [碩士班招生考試錄取生就讀意願書【簡章附表五】](#)。
2. [學歷證件正本](#)：請依照網路報名考試時所登錄之報考資格繳驗正本資料，並於報到截止日前親送（正本查驗後即可領回）或掛號郵寄至本校招生組（以郵戳為憑）。

※郵寄者須檢附 1 個貼妥掛號郵資並填妥收件地址之回郵信封，未檢附掛號回郵信封視同將親自到校領回或將暫由本校註冊組保管，俟開學註冊完成後歸還；若為應屆畢業生則請繳交「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繳交學位證書切結書【附表七】」，並於 115 年 8 月 10 日前補交，逾期未繳交者以放棄錄取資格論。

- 四、如後續仍有缺額，本校將於招生資訊網公告可遞補名單，並由系所以電子郵件、電話通知遞補，考生應密切注意本校電子郵件、電話之遞補報到通知與網站公告，並依規定時間及報到方式辦理遞補報到手續，逾期未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備取生最後遞補期限於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行事曆所定開始上課日。